

# “5·23”华强北茂业天地死亡事故调查组

---

## “5·23”华强北茂业天地死亡事故 调查报告

2018年5月23日7时许，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办事处安监科电话报：在华强北街道办事处辖区茂业天地三楼发生一起事故，造成一人死亡。

2018年5月24日，福田区人民政府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批准成立了由福田区安监局张红军局长任组长，区安监局、福田公安分局、区总工会、区住建局为成员单位的事務调查组对事故进行调查，特邀区纪委监察委派员参加。

事故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现场勘查、查阅资料、调查取证、检测鉴定和专家论证，查明了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等情况，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同时，针对事故原因及暴露出的问题，提出了事故防范措施建议。

### 一、事故基本情况

#### （一）事故相关单位情况

1、深圳市茂业百货华强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54831K，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张静，成立日期 2003 年 3 月 31 日，营业

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西侧东方时代广场裙楼负一层、101-901。

2、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617897954X，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廖创宾，住所为惠州市龙丰共联尖尾坑6号，成立日期1992年2月24日。经营范围：生产各类手袋、箱包、皮带、皮制服装及其饰物、鞋、帽、手套等产品，批发和零售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等。

3、惠州市仟和展示用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0524680784，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法定代表人邱晓凤，住所为惠州大亚湾西区横畲埔尾村小组，成立日期2012年8月24日。经营范围：室内装饰服务；展览服务；家具、展柜安装；展览设计制作、平面设计；货架、展示柜、展示道具、家具的开发及销售等。

## （二）事故相关人员情况

杜小兵，男，公民身份证号码为410526197903086490，河南滑县人，系惠州市仟和展示用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邱晓凤的老公，也是茂业天地三楼广东菲安妮皮具专柜道具布设的现场负责人。

## 二、事故发生经过及救援情况

### （一）事故发生经过。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茂业天地商场内部进行品牌专柜

调整，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的专柜由二楼调整至三楼。菲安妮公司与惠州市仟和展示用品有限公司达成道具制作、安装协议，合同价款为 89542 元，双方约定 2018 年 5 月 21 日完成展柜制作，5 月 23 日前完成展柜安装工作。

2018 年 5 月 22 日晚 11 时许，惠州市仟和展示用品有限公司将制作好的道具运至华强北茂业天地三楼后，杜小兵带领两名工人在三楼专柜处进行展柜安装，23 日凌晨 3 时 40 分许，杜小兵被人发现躺在天花内，事发现场显示事发前杜小兵在从事涉电作业。

### **（二）救援及现场处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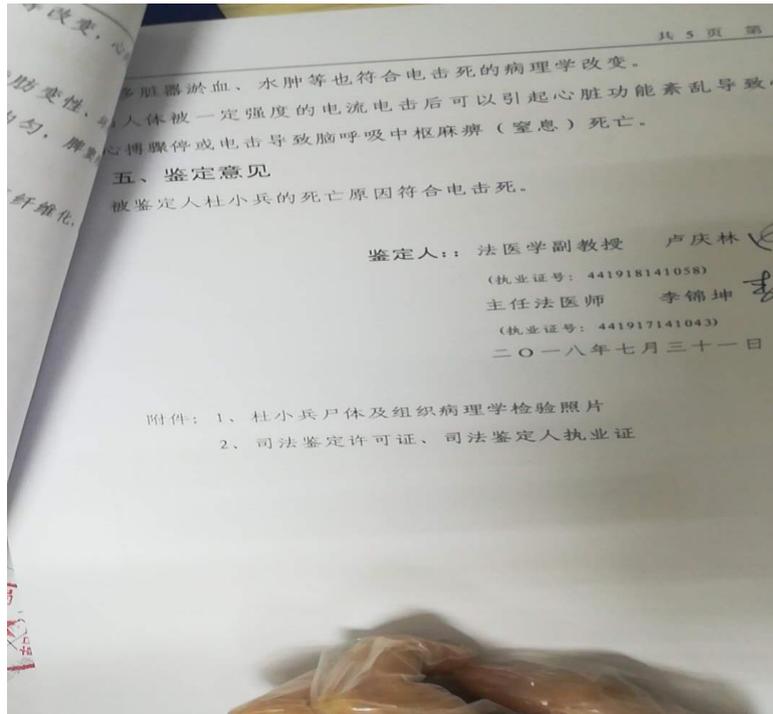
事故发生后，现场作业工人一起将天花板破开后，将杜小兵抬到地面，后经 120 抢救无效死亡。随后，福田区安监局、华强北街道办、福田公安分局派员赶到现场，对事故原因展开调查。

## **三、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及直接经济损失**

### **（一）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

此起事故造成 1 人死亡。死者，杜小兵，男，公民身份证号码为 410526197903086490，河南滑县人。

根据广东康怡司法鉴定中心在 2018 年 7 月 31 日出具的司法鉴定意见书（编号：康怡司鉴【2018】病鉴意字第 101 号），死亡原因符合电击死。



## (二) 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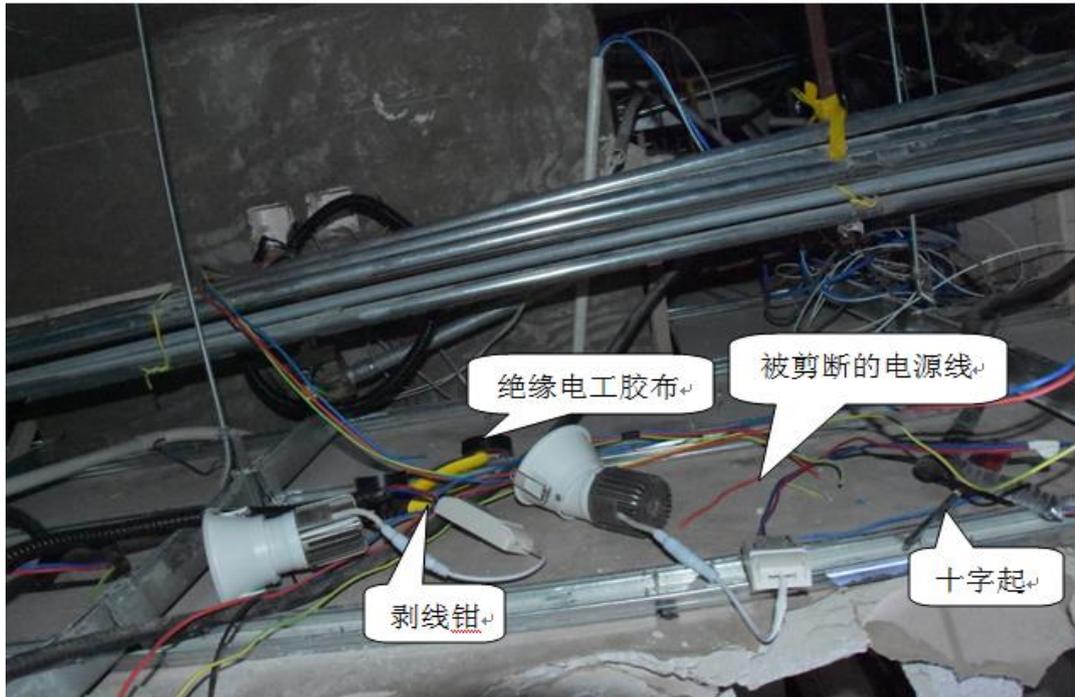
事发后，杜小兵家属获得赔偿 41.6 万元，主要用于供养直系亲属一次性求助金、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一次性工亡补助、死亡赔偿金等。

## 四、事故发生原因和事故性质

### (一) 现场勘查情况。



事发现场外观图



天花板内现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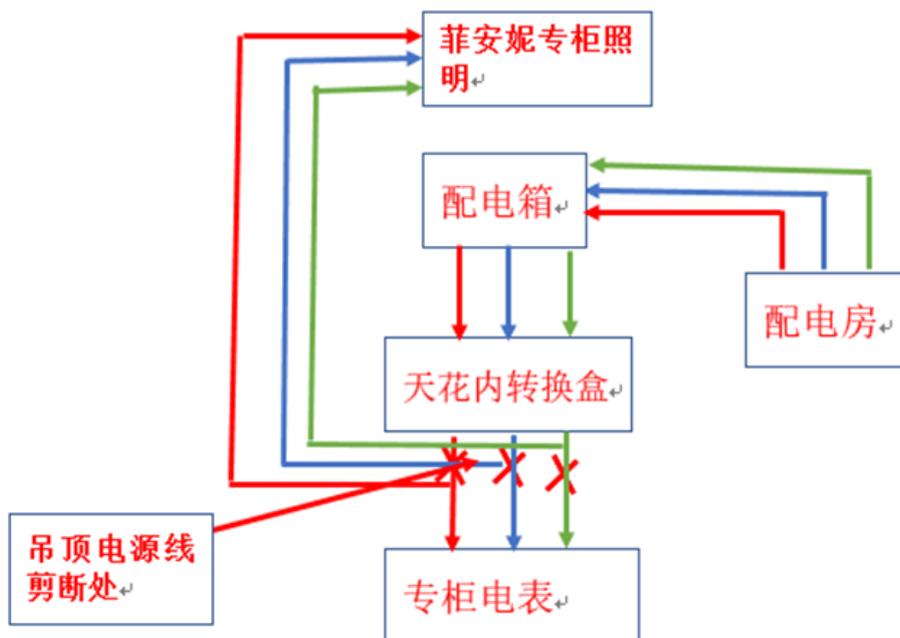
天花内部设有消防水管、电源线金属套管、天花吊顶龙骨等金属材质，此受限空间作业环境内部导电性能强，绝缘系数降低，进行涉电作业时必须要做好个人防护。

从天花内作业现场查看：天花内作业现场遗留有一把剥线钳、一把十字起、两卷绝缘电工胶布，有三段被剪断的红色、蓝色、黄绿相间的电源线，现场状况说明事发前杜小兵在从事涉电作业。



现场被剪电源线测电状况

现场查看被剪断的电源线，地线的断头处被绝缘胶布包扎，但火线、零线的断头处均未做绝缘处理，经测试火线断头处有电。



天花内电源线走向示意图

## **（二）事故发生原因**

通过现场勘查、调查询问和科学分析，事故调查组认为造成此起事故发生的原因是：

### **1、直接原因**

（1）杜小兵未取得特种作业资质（电工证）违规从事涉电作业；

（2）天花板内被剪断的电源线的断头处未及时做绝缘处理，存在漏电的安全隐患。

### **2、间接原因**

惠州市仟和展示用品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未对特种作业人员资质（电工证）进行核查，导致所属人员持假证件违规从事涉电作业。

## **（三）事故性质**

事故调查组一致认定：“5·23”华强北茂业天地死亡事故符合生产安全事故的基本要件，定性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 **五、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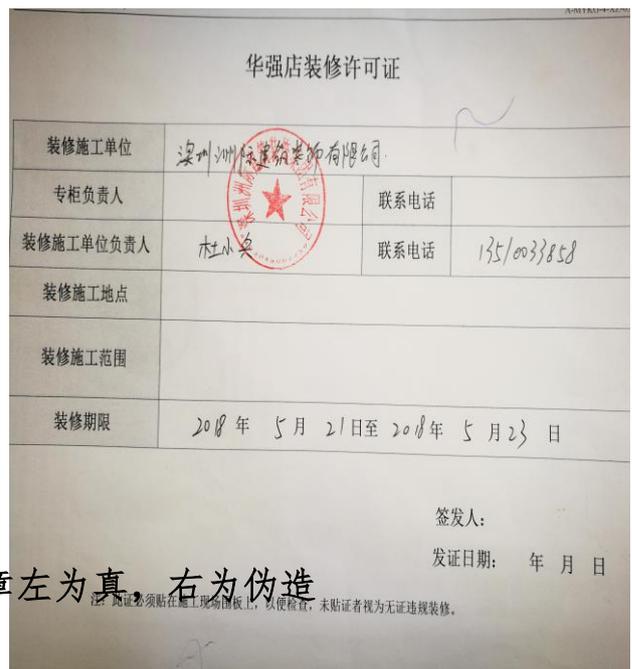
根据事故原因调查和事故责任认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提出处理意见。

### **（一）事故有关责任单位认定及处理建议。**

1、惠州市仟和展示用品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未对所属人员的特种作业资质（电工证）进行核查，导致所属人员持假证件违规从事涉电作业；提供给茂

业天地的施工资料所加盖的公章系伪造他公司公章；对事故的发生负有管理责任。

建议由福田区安监局对惠州市仟和展示用品有限公司依法进行处理。



营业执照所盖印章左为真，右为伪造

2、深圳市茂业百货华强北有限公司，作为商场的运营单位，对租户所提交的装修申请的施工单位资质审查不严，且对租户的装修作业现场监管不到位，对事故的发生负次要责任。

建议由福田区安监局依法对深圳市茂业百货华强北有限公司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处理。

## **（二）相关责任人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1、杜小兵，持伪造的特种作业资质（电工证）违规从事涉电作业，对事故的发生负有主要责任。

鉴于其在事故中死亡，建议不予追究责任。

2、邱晓凤，系惠州市仟和展示用品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未有效履行其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督促、检查不力；对事故的发生负有领导责任。

建议由福田区安监局依法对其进行处理。

##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建议**

此次事故的发生，充分暴露了小散工程作业单位在安全生产管理中存在的不足。为预防同类事故再次发生，各相关单位应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以下整改和防范措施：

（一）惠州市仟和展示用品有限公司要认真吸取事故教训，加强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对涉电作业人员的资质要严格审查，杜绝无证或持假证件进行涉电作业。

（二）深圳市茂业百货华强北有限公司要加大对管辖区域内的小散工程的监管力度，对违章作业行为进行有效制止，对不服从劝阻的违章行为要立即向辖区街道办报告处

理。

（三）福田区住建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要立即组织物业管理单位召开事故警示教育，加强督导全区物管单位安全管理工作，杜绝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5·23”华强北茂业天地死亡事故调查组

2018年8月16日

#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

福府函〔2018〕555号

## 福田区人民政府关于“5·23”华强北 茂业天地死亡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

“5·23”华强北茂业天地死亡事故调查组：

事故调查组报来的《“5·23”华强北茂业天地死亡事故调查报告》收悉。经研究，事故调查工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493号）的有关程序、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事故调查组提交的《“5·23”华强北茂业天地死亡事故调查报告》；

二、同意“5·23”华强北茂业天地死亡事故认定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三、同意事故调查组提出的事故处理建议、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区安委办要牵头组织落实各项处理决定，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按调查组提出的整改措施进行整改，并及时上报落实情况。同时，督促协调区各有关单位和部门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严格防范事故发生。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